

贵州大学哲学学院 2026 年接收推免生 工作细则

接收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以下简称“推免生”）是加强拔尖创新人才选拔、提高研究生生源质量的重要举措。为贯彻《关于做好贵州大学 2026 年接收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工作的通知》（贵大研〔2025〕28 号）文件精神，建立健全公平公正的推免生接收工作机制、提高推免生质量、推进研究生教育改革创新和科学发展，现将贵州大学哲学学院 2026 年接收推免生工作细则公布如下：

一、接收推免生复试工作具体安排

（一）复试时间、地点：

2025 年 9 月 29 日上午 10：00 哲学学院 217 会议室

（二）复试方式：

采取专业面试的方式进行。面试顺序在面试前由抽签决定。每位学生面试时间不低于 20 分钟。面试由两部分组成：

1、申请者自我介绍，主要考察学生的语言表达能力、精神面貌、心理健康状态等。

2、复试小组对学生进行专业知识提问，该环节主要考察学生对本专业基础知识、基本理论的掌握程度，对本学科发展的了解及发展潜能，学生的知识面、应变能力等。复试

小组对每位考生提问 2—3 个难度相当的本专业相关问题。

3、复试小组对学生的回答采取现场打分的方式给出评分，总分 100 分，最后计算出每位学生的平均得分。

（三）体检时间：2025 年 9 月 30 日（全天）

体检地点：北校区校医院

二、接收推免生的条件

（一）申请人必须是国家承认学历的具有推荐免试资格的高校应届本科毕业生（不含专升本、第二学士学位、独立学院学生），并获得所就读学校的推荐免试资格（占用申请人所在学校推荐指标）。

（二）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勤学上进，诚实守信，学风端正，无任何考试作弊和剽窃他人学术成果记录。

（三）思想政治及品行表现优良，遵纪守法，无任何违法违纪受处分记录。

（四）身体健康状况符合国家体检及我校相关要求。

三、接收推免生的程序

（一）取得推免资格的学生于 2025 年 9 月 22 日 9:00 起登陆中国研招网“推免服务系统”（<http://yz.chsi.com.cn/tm>），进行报名申请。（我院拟接收推免生专业和人数详见贵州大学研究生院网站《贵州大学

2025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章程》)

(二) 学院组织相关人员在“推免服务系统”中对申请本单位的推免生择优遴选,向符合条件的学生发放复试通知书,学生应按招收单位的要求及时回复确认。

(三) 取得我校复试通知的学生在 9 月 28 日之前将以下材料交至 gzusblt@163.com:

- 1、本人学生证、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 2、在校期间学业成绩证明原件(加盖学校教务部门公章)及复印件。
- 3、符合规定的国家级外语考试成绩或合格证书原件及复印件。
- 4、有公开发表的学术论文、科研成果或获奖证书证明材料等原件及复印件。

四、录取

(一) 按照接收推免生计划和复试成绩排名,确定接收推免生的拟录取名单,报学校研究生招生办公室。

(二) 未经复试或复试成绩不及格(低于 60 分)的申请者不得录取。

(三) 复试考生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推免服务系统”确认接受我校待录取通知后,方被我校录取。

五、贵州大学哲学学院 2026 年接收推免生计划人数

院系所代码	院系所名称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研究方向代码	研究方向名称	学习方式	拟接收推免生人数
138	哲学学院	010100	哲学	01	马克思主义哲学	1	2
				02	中国哲学	1	2
				03	外国哲学	1	2
				04	逻辑学	1	1
				05	伦理学	1	1
				06	美学	1	1
				07	科学技术哲学	1	1

六、其他事项

（一）根据教育部时间安排，推免生拟录取名单将公示在贵州大学研究生院网站上（<http://gs.gzu.edu.cn/>）。

（二）对在申请推荐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过程中弄虚作假的学生，一经发现，即取消其复试资格。

（三）已被我校接收的推免生，不得再报名参加当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否则取消其推免录取资格。

（四）已录取的推免生入学前未取得学士学位或本科毕

业证书，或受到处分的，取消录取资格。

（五）学院切实发挥推免生工作领导小组的作用，强化人员管理，严肃招生纪律，形成自律有序的工作氛围。凡在推免工作中出现违规行为者，将严肃处理，并追究相关人员责任。

贵州大学哲学学院

2025 年 9 月 12 日